2021年度临沧市临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"双随机、一公开"工作计划

序号	计划任务名称		松本社会	抽查比例/户	在女时间	松本文士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	备注
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足化拓	层级	金
1	拍卖行业	拍卖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	企业	100%	2021年9 月30日前	现场检查	1.《拍卖法》第十一条、第六十条; 2.《拍卖监督管理办法》第四条、第十 一条	区级	区局制定计划分派到各市场监管所实施检查
2	文物经营行 业	文物经营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	企业、 个体工商 户	100%	2021年9 月30日前	现场检查	《文物保护法》第五十三条、第五十四 条、第七十二条、第七十三条	区级	区局制定计划分派到各市场监管所实施检查
3	瓶装饮用水 生产行业	瓶装饮用水生产企业按生产标 准生产情况的检查	取得瓶装 饮用水生 产许可的	100%	2021年10 月30日前	现场检查	1.《食品安全法》 第二十五条、第三十二条、第四十一条、第三十五条, 2.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》	区级	
4	食品销售监 督检查	2021年获证食品销售主体	食品销售 企业	5%	2021年1月一11月	实地检查	1.《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一十条; 2.《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 法》	区级	区局制定计划分派到各市场监管所实施检查

5	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	保健食品销售者、婴幼儿配方 食品销售者、特殊医学用途配 方食品销售者	特殊食品销售企业	5%	2021年1月一11月	实地检查	1.《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零九条、第一百一十条、第一百一十三条、第一百一十三条、第一百一十四条; 2.《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第四十八条、第五十条; 3.《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》第九条	区级	区局制定计划分派到各市场监管所实施检查
6	食用农产品 集中交易市 场监督检查	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(含 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)	食用农产 品市场开 办者	5%	2021年1月一11月	实地检查	1.《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一十条《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》; 2.《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》	区级	区局制定计 划分派到各 市场监管所 实施检查
7	食品餐饮环 节	日常监督管理的事项:食品经营许可的情况、食品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管理、加工过程控制情况、餐饮原料控制(含食品添加剂)、供餐、用餐与配送情况、餐饮具清洗消毒和场所设施清洁维护	行政辖区 内获证单 位	各类型获证单 位的1%	2021年1 月-11月	现场核查	1.《食品安全法》; 2.《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》; 3.《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日常监督检查规 范》	区级	区局制定计 划分派到各 市场监管所 实施检查